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六观”

□江必新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专题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并作出重要部署，这是新一届党中央继把法治确立为治理国家基本方式、把法治中国建设确定为举国上下的奋斗目标、把法治确立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后，在中国法治建设领域的又一个至为关键的举措，开启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新的伟大工程，必将对中国的历史进程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四中全会要求，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观是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所蕴含的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长治久安所必需的观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观的作用是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形成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坚持依法治国政治方向，促进依法治国方略的贯彻落实，保证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观，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反映和指引着社会主义法治的性质、功能、目标方向、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是社会主义法治的灵魂，也是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的指导思想。其精义可提炼为以下几个方面。

法治的政治观

法治不可能脱离政治而存在，实际上，法治必然具有鲜明的政治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政治观体现在：第一，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只有在党的领导下依法治国、厉行法治，人民当家作主才能充分实现，国家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才能有序推进。第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方向，是中国法治建设必须坚持的基本指导思想。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坚持以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自我完善和发展。第三，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亿万人民自己的事业，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从人民利益出发启动的一项系统工程。中国的法治建设，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充分体现人民群众意愿，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从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入手，着力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公平正义问题。

法治的目的观

法治是一种目的性活动，是一项目的性事业，但法治本身不是目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目的观体现在三个层次：第一，规范权力保护权利。这是所有法治都具有的功能。法治的精义在于对国家权力的有效制约与监督，以及对公民权利的有效保护与救济。第二，“四个维护”，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维护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安全稳定。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目的。第三，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目的。

法治的主体观

每个国家在运用法治之际都必须思考一个问题：我们所缔造的法治，究竟是谁的法治？是君王的法治，是统治阶级的法治，是精英阶层的法治，还是普罗大众的法治？这个问题，也就是法治的主体归属问题，是法治所有问题的总开关和总源头，正是这个问题从根本上决定了千百年来世界各国法治乃至于其国家的不同命运。我们幸运地看到，当代中国的法治，已经不再是哪一个人的法治，也不再是哪一部分人的法治，而是全体人民的法治。四中全会《决定》指出，人民是依法治国的主体和力量源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必须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以保障人民根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承担应尽的义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共同富裕。这充分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是人民的法治。

法治的正义观

西方法治发达国家大多经历了从形式法治到实质法治的发展路径，也即西方的法治首先蕴含的是形式正义，其后才发展为实质正义。中国作为一个法治后发国家，面临着是先形式法治后实质法治，还是直接进行实质法治建设的选择问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相对于资本主义法治的比较优势，在于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坚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当下，要在形式正义的基础上赋予其实质正义的意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正义观就是以实质正义为目标导向的法治观念，实质正义的内涵既能提升法律的正当性，又能提升立法推动发展和维护稳定的能力。实质法治观是形式正义与实质正义的统一，是充分发挥形式正义（法律规范等）优势同时又富有实质正义内涵的法治。

法治的系统观

四中全会专题研究依法治国问题，不仅要求“全面推进”，而且明确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总目标。这是法治系统观的集中体现。法治是一个体系，法治体系是法治诸要素、结构、功能、过程内在协调统一的有机体。之所以要以体系化的方法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因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本身就是一个要素众多、结构复杂、功能综合、规模庞大的系统工程，各系统要素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相互促进，当其协调一致时可以发挥最大功能，但当某一环节或系统出现了问题，就会影响整体的正常运行和功能的发挥。根据四中全会《决定》，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要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五大体系是统一的有机体，构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框架。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要完善立法体制，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增强法律法规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建设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要解决法律实施领域存在的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等突出问题，回应人民群众对执法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的强烈关切。建设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要以规范公权力为重点，努力形成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增强监督合力和实效。建设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要切实加强党对依法治国的领导，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改革和完善体制机制，努力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建设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要坚持问题导向，遵循管党治党规律，加快形成以党章为根本、配套完备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

法治的辩证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观要求看到法治自身的局限性，以及德法共治的必要性。四中全会强调，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我们强调法律的权威、主张依法治国，并不能说明德治、道德教化就无足轻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观同时兼具法治与德治、制度建设与道德教化，并将两者有机统一起来。我国法治建设历来重视二者在国家治理中的结合，其重点是要创新以德配权模式，也即关于权力的来源、性质、使用、安排等领域都应形成一系列有关德治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并以之作为指导执政行为、提高执政能力的标准和尺度。

（作者系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

以旅游业助推“五位一体”建设

□杜 江

旅游业是战略性产业，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进程中，应充分发挥其综合性强、产业链长、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资源消耗低、综合效益好等特点和优势，紧紧围绕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环境“五位一体”的发展思路，主动作为，推动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

营造良好政治环境，推动政府执政理念转变。旅游的发展为国家发展营造良好政治环境。旅游是和平的使者、友谊的桥梁，旅游在推动国家之间和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树立良好国家形象，营造良好的国际发展环境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改革开放以前，外国人来华十分困难，手续复杂，国内接待虽给予很高礼遇，但与真正的旅游有着明显的区别。改革开放以后，作为一个古老而神秘的文明古国，中国以其丰富的旅游资源吸引了大量国外游客，中国也不再因为封闭而神秘。1997年我国政府批准中国公民出境旅游，到2014年底，中国公民组团出境旅游目的地已达151个，出境旅游人次已超过1亿人次。旅游的双向交往，使世界进一步了解中国。

旅游业的发展可推动政府执政理念的转变。随着旅游业的发展，对各级政府而言，要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就不能仅仅局限于满足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需求，还需要采取各种措施满足外来游客的旅游需求，这就需要将主要针对当地居民的公共服务向外来游客延伸拓展。以北京市为例，常住人口两千万，但每年旅游人数有两个亿，二者之间的比例更是达到了1:10。虽然游客的停留时间长短不一，但是平均下来，每天在北京市的游客数量依然巨大。如果政府在职能安排上不能满足游客的需求，政府职责就很难说履行到位。

旅游业在拉动投资、促进出口带动消费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中国具有世界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巨大的市场带动了投资的兴旺。2014年，在全国投资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全国实际完成旅游投资约7053亿元，同比增长32%。上海迪士尼即将开幕，环球影城落户北京，而大连万达、广东长隆等民营企业也持续增加对旅游的投资。受到旅游需求的带动，各部门各地区也纷纷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的投入。2014年，新建铁路投产里程8427公里，高速铁路运营里程已占世界的60%以上。投资8000亿元的北京新机场已经投入建设，预计2019年完工，届时，其年吞吐量将达到4500万人次。在促进出口方面，我国地大物博，旅游资源种类繁多，各具特色，对海外游客具有极强的吸引力，这是我国旅游服务就地出口的优势所在。尽管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接待的入境游客不断增加，但是团队游客仍大量停留在北京、西安、上海、桂林、广州等一线旅游城市，很多旅游资源富集的地方还不被境外游客所熟知。同时，近年来，随着我国旅游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入境游客散客化的趋势越发明显，他们不再愿意只听从旅行社的安排，而更倾向于自己发现旅途的乐趣。这为我们有针对性地通过旅游产品开发和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旅游服务就地出口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和空间。在带动消费方面，旅游业的作用更加凸显。2013年，我国城乡居民用于国内旅游的花费已经占到其消费支出总额的12.38%。预计到2020年，我国境内旅游总消费额达到5.5万亿元。旅游休闲消费已成为国务院确定的重点加以推进的六大消费领域之一。

发展旅游业是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有力之举。社会建设的重点是保障和改善民生，而就业是民生之本。旅游业作为劳动密集型产业，就业容纳量大，2013年，旅游直接间接就业总人数为6441万人，占全国就业总人数的8.4%，因此发展旅游业本身就是促进就业的有力之举。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民生的内涵和外延也在不断扩展，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旅游实际上已开始成为新民生的重要指标，而在未来保障人民的旅游权利将成为民生关注的重要内容。与此同时，发展旅游业对加快我国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具有重要作用。旅游扶贫在国际上被公认为最有效的帮助贫困地区脱贫的方法。发展旅游业有利于推动社会公共服务建设。为游客提供的便利化措施，最终使得本地居民从中受益。修建机场、疏导交通、整饬市容、绿化街道、清理污水、铺设网络、繁荣商业，每一件为吸引游客而开展的社会公共服务建设，都最终会使市民获得生活的便利和实际的好处。

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旅游是文化的重要载体，旅游业与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有紧密的联系。总体来看，旅游业对推动不同文化的交流具有不可替代的桥梁作用，对促进文化发展具有十分突出的平台作用，对于推动文化事业具有不可或缺的反馈作用，对文化产业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催化作用。旅游业在文化建设中发挥这一系列作用，主要是通过旅游市场的快速扩大和强大影响力实现的。从这个意义上讲，要在文化建设中充分发挥旅游业的载体作用，就是要更好地利用市场机制去建设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旅游业需要肩负起文化责任，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要求自觉融入旅游业发展中，用柔性影响、自然渗透，春风化雨式地帮助人们在旅游过程中形成和巩固符合社会主义方向要求的核心价值观。比如：人们在游览了祖国的壮美河山之后，很自然地会产生爱国之情；通过红色旅游，自然会了解到先辈革命和建设的历史，从而形成一种向上的精神动力。同时，旅游的过程对于提高人口素质具有重要作用。古人讲“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这说明阅读和阅历对于人的成长的重要意义。旅行过程中丰富的见闻和经历，都可以在潜移默化中对旅游者产生深远的影响。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途径。发展旅游业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途径，需要在生态文明建设中予以高度重视。十八大报告在生态文明建设中专门提到要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要加快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并推动各地区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发展。按照不同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主体功能区包括优先开发区域、重点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四种类型。对后两类区域而言，在坚持保护环境的前提下同样也有一定的发展需求。但按照主体功能区的发展导向，这些区域往往要限制大型工业的发展，这就意味着旅游业将是这些区域最具比较优势的产业。因此，要紧紧抓住国家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的机遇，把旅游业培育成为限制和禁止开发区域的主导产业，带动这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作者系国家旅游局副局长）

发展先进文化 须有文化自觉

□燕 平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不断增强文化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朝着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目标不断前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是国家软实力的重要内容，是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标志。我们必须树立高度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准确把握文化发展的规律，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繁荣。

古今融合，处理好继承与创新的关系。文化像一条奔腾不息的长河，凝结着过去，联结着未来。任何民族的文化发展，都是一个绵延不断、接续推进的过程，都是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的过程。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积淀中华民族最深层次的精神追求，包含着中华民族最根本的精神基因，代表着中华民族最独特的精神标识，深刻影响着我国文化的未来。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必须正确处理好继承与创新的关系，坚持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做到古为今用、推陈出新。

择善而从，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凝聚着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精神追求和历久弥新的精神财富，是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深厚基础。始终坚守民族文化立场，深入挖掘并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凝结的思想价值，使优秀传统文化成为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重要支撑，成为新时代鼓舞人民前进的精神力量。系统梳理传统文化资源，加快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实行保护、开发、利用相结合，让收藏在禁宫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

与时俱进，创新创造。文化创新是继承和发展的统一，一部中华文化发展史，既是一部文化继承史，也是一部文化创新史。坚持用科学的态度，全面认识中华传统文化，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使之与当代社会相适应、与现代文明相协调，体现时代性。立足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适应人民群众文化需求的新特点和审美情趣的新变化，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和现代科技成果，大力推进文化内容、形式、方法、手段创新，在人民群众的伟大实践中进行文化创造，在历史的进步中实现文化的发展，不断增强中华文化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中外互鉴，处理好民族与世界的关系。随着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的加快发展和我国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中外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将更趋频繁。在这种大背景下，文化建设必须从其他文化中汲取养分。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必须正确处理好中华文化与外来文化的关系，既兼收并蓄、博采众长，又辩证取舍、择善而从，做到中外结合、洋为中用。

坚守民族特色。民族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灵魂、符号，是民族认同的标志、特征。在人类文明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器物可以照搬、技术可以模仿、管理可以参照，而文化深深镌刻着一个民族的鲜明印记，代表了一个国家的未来方向。当今中国深厚的民族传统文化、科学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丰富的革命文化，就是我们文化安身立命的根基，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千方百计地弘扬。文化“走出去”是展示中华文化的重要途径，要积极参与国际文化交流，广泛参与世界文明对话，讲好中国故事，讲好中国梦，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不断增强中华文化的影响力。

吸收外来精华。中华文化历来具有博采众长、兼收并蓄的传统，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开放包容始终是中华文化发展的主流。坚持以我为主、为我所用，以更开阔的视野、博大的胸怀对待外来文化，尊重文化多样性，积极借鉴一切有利于加强我国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有益经验、一切有利于丰富我国人民文化生活的积极成果，全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增强文化定力，以辩证理性的态度对待外来文化，取其精华、去伪存真。坚决反对西方资本主义思想文化渗透，坚决抵制和批判历史虚无主义、全盘西化等错误思潮，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魂体交融，处理好虚与实的关系。从精神生产的特有属性和内在规律来看，任何文化都包括虚体部分和实体部分，是“魂”与“体”的有机统一。“魂”就是文化所蕴含的精神价值，决定着文化的性质和方向。“体”就是承载文化精神价值的物质基础和传播形态，决定着文化精神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必须虚实结合、形神兼备，增强穿越时空的生命力和影响力。

高扬文化之“魂”。文化的精魂与脉动在于思想。当代中国文化之“魂”，就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一切文化产品只有生动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个“魂”，才有主心骨，才有精气神。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鲜明地体现在文艺创作、文化活动等各个方面，催生更多“叫好又叫座”的精神文化产品。把爱国主义作为文化产品表现的永恒主题，把握历史发展的主流，讲述伟大时代的动人故事，讴歌当代中国的发展进步，更好地凝聚共同理想、唱响奋进凯歌。

强健文化之“体”。文化之“体”，是文化实现教育功能、以文化人的重要途径，是文化生产力的重要依托。文化之“体”，随着时代的发展有着不同的表现形式，当代中国文化之“体”，包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体系以及各种形式的文化产品和服务。只有不断提高“体”的质量和水平，才能使文化之“魂”广为传播、深入人心。坚持一手抓公益性文化事业，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手抓经营性文化产业，激发全社会文化创造活力，催生更多“文化+”的新型业态，不断增强中华文化竞争力。不断丰富和创新文化产品和服务的品种、形式、形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性的精神文化需求，大力繁荣中华文化“百花园”。

雅俗共赏，处理好个性化与大众化的关系。“雅”与“俗”是审美文化理论中的一对矛盾统一体。雅文化是一种高层次的审美文化，讲求技巧与修饰，精雕细刻，反映社会高层次的审美要求和情趣。俗文化是一种低层次的审美文化，自然朴实无华，反映社会大众的审美要求和情趣。高雅与通俗相辅相成、交相辉映，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共同构成了主旋律与多样化的统一。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必须大力发展高雅文化、积极支持健康有益文化、努力改造落后文化、坚决抵制腐朽文化，以通俗滋补高雅、用高雅引领通俗，兼顾个性化与大众化的需求，做到雅俗共赏、和谐共生。

高雅而不高傲。任何一个时期的文化都是多元一体、多样共生的，推进文化建设必须强化主导、壮大主流。紧扣时代主旋律，坚持“二为”方向，注重思想性、知识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大力实施国家文化精品创作工程，通过“五个一工程”、重大革命和历史题材创作工程、重点文学艺术作品扶持工程、优秀少儿作品创作工程。坚持普及与提高相统一，积极创造条件，广泛搭建平台，常态推动高雅文化进校园、进军营、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走入千家万户，在潜移默化中吸引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和支持，逐步形成全民高尚的精神追求和文化享受。

通俗而不低俗。通俗文化来源于生活、流传于民间，带有原生态、日常化、娱乐性等特点，在满足人们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必须坚持“双百”方针，积极引领通俗文化。切实做好优秀民俗民间文化的普查、规划、抢救、传承和利用工作，扶持发展一批代表国家水准、具有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的优秀艺术品种。注重提高思想内涵和格调品味，鼓励一切有利于陶冶情操、愉悦身心、寓教于乐的文化创作，引导人们创作生产出更多植根百姓生活、展示人们精神的通俗文化作品。

（作者系中共重庆市委常委、宣传部长）